

行政相对人名称	平顶山市豫发广告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或组织结构代码、工商注册号）	91410400352006596K
法定代表人	郑俊辉
行政处罚种类	罚款
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宝市监处字（2021）第14号
违法事实	车体广告未标注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号码,从事商品房预售宣传活动。
处罚依据	《房地产广告发布规定》第二十一条
陈述申辩或听证情况	无陈述申辩或听证
法制审核情况	审核通过
处罚内容	1、罚款5000元
处罚决定日期	2021/01/25
行政处罚机关	宝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备注	